

兰州大学核科学与技术学院文件

核学院发〔2023〕20号

关于印发《核科学与技术学院促进研究生 全面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党支部，各研究所（中心），各学科点：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促进研究生全面发展实施办法》已经学院党委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核科学与技术学院促进研究生全面发展实施办法

中共兰州大学核科学与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3年9月15日

抄送：研工部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3年9月15日印发

核科学与技术学院促进研究生 全面发展实施办法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三全育人要求，建立全员育人机制，强化研究生培养全过程引导，助力研究生全方位发展，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研究生是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主体，研究生个人要不断强化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功能，助力自我成长成才。

（一）研究生要自觉学习并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全面学习并掌握学校和学院有关研究生教育管理、教学培养、奖助管理、学位授予、学风建设、安全管理、住宿管理等规章制度，要认真学习并熟悉学校和学院有关业务办理流程。

（二）研究生要统筹好学习、科研与综合素质提升之间的关系，在完成学习、科研任务基础上，要积极参加学校和学院公共事务、社会服务、集体活动等，着力提高自身综合素质。

1. 积极参与学校、学院组织的思政教育活动，提高自身的思想认识水平与层次，提升个人修养。

2. 积极参与研究生会、党支部、班团的事务管理，提升自己管理能力以及为人处事、团结协作的能力。

3. 定期进行体育锻炼并长期坚持，强身健体，确保自己学习、科研任务有效推进；积极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各类文体活动，为集体争光，为自己添彩。

4. 要不断增强集体观念和主人翁意识，按时参加学校、学院、

党支部和班团等组织的各类会议、讲座和活动，履行作为成员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5. 积极参加各类志愿活动和义务劳动，为他人服务同时体现自己生命价值。

6. 自觉遵守校纪院规，严格履行请销假制度，增强纪律意识。所有研究生在每学期注册报到后至学期放假前，无论因公、因私，离开兰州均须履行请假义务，在征得同意后方可离兰，并按时返兰和及时办理销假手续。

7. 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保持宿舍、学习室、实验室干净整洁，营造良好的生活、学习、科研环境。

8. 要牢固树立安全意识，自觉遵守实验室安全管理各项规定，严格按实验操作流程开展实验，确保实验过程安全以及实验人员的人身安全。

（三）研究生干部是研究生中的骨干、研究生党员是研究生中的先锋，研究生干部、研究生党员要充分展现骨干和先锋模范的引领示范作用，要求普通学生做到的自己首先要做到。

二、研究生各级组织是研究生进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自我监督和直接联系研究生以及全心全意为研究生服务的基础组织，要切实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引导和帮助研究生成长成才。

（一）建立宿舍长与楼长制度，负责研究生宿舍的文化建设、卫生安全日常监督与管理，营造良好的宿舍环境与氛围，促进研究生良好的学习生活习惯养成与和谐人际关系的建立。

1. 住宿人数为 4 人的宿舍设立 1 名宿舍长，住宿人数不足 4 人的宿舍按相邻原则联合其他宿舍设立 1 名宿舍长。楼长按研究

生住宿楼宇设置，每幢楼宇设楼长 1 名；研究生住宿人数较多的楼宇，配备若干名副楼长，必要时可按楼层设置副楼长。宿舍长、楼长（含副楼长，下同）纳入研究生干部体系予以管理和考核。

2. 宿舍长由宿舍成员推选产生，基本任期为一学年，得到多数成员认可的可连任；楼长由学院从不担任宿舍长的研究生党员或共青团员中择优选定，基本任期为一学年，得到多数宿舍长认可的可连任。

3. 宿舍长负责本宿舍文化建设、安全卫生、人际关系等事宜，带领宿舍成员自觉遵守宿舍管理规定和宿舍成员约定的作息制度及值日安排，积极开展宿舍内部有意义的交流活动，及时向楼长报告宿舍突发情况或特殊事项（包括成员生病、情绪较大波动、不在宿舍过夜、私自调换宿舍、擅自搬离宿舍校外住宿等），确保宿舍干净整洁、宿舍成员安全与人际关系和谐，引导研究生以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投入日常学习和科研任务。

4. 楼长指导所在楼宇各宿舍长开展有关工作，对宿舍长履职情况进行考核；协助宿舍长妥善处理宿舍突发情况或特殊事项，不能妥善处理的及时向学院辅导员予以汇报；配合学院定期对职责范围内各宿舍安全卫生的检查评比与督促整改。

（二）建立班级管理制度，负责各班的班风、学风事宜，组织开展班团各项活动。

1. 班级分粒子物理与原子核物理（含原子与分子物理）、放射化学、核科学与技术、能源动力等学科专业设置，不区分学历层次；同一学科专业招生人数较多的，可设置 2 个及以上的平行班级。

2. 每个班级配备班长、团支部书记各 1 名，班长兼任团支部

副书记，团支部书记兼任副班长（人数较多的班级，必要时可另配1名副班长），负责对班级研究生参与班团各项活动的组织与考核，做好班级研究生各类推荐、评优、评奖等思想品德政治鉴定。

3. 每个班级配备班主任1名，领导班团干部开展各项工作，指导班级研究生有效进行学习和开展科研工作。班主任按学科专业设置，不区分年级，由相应学科专业具有研究生导师资格的教师担任。

（三）研究生会是研究生进行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和自我监督以及全心全意为研究生服务的群众性自治组织，要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在学院党委领导下、在学院团委指导下，积极组织各班团及在校研究生开展课程学习、文体活动、创新创业等活动，引导研究生成长成才。

1. 倡导优良学风，协助学院建立良好的教学科研秩序，营造研究生学习、科研、生活的良好氛围，促进研究生共同进步。

2. 精心策划并组织实施丰富多彩的学院研究生文体活动，积极组织研究生参加学校组织的有关文体活动，促进研究生身心健康，增强研究生集体荣誉感，展现核学研究生奋斗进取的精神风貌。

3. 用好学院微信公众号自媒体平台，建立研究生荣誉墙板块，宣传研究生个人（或团队）的优秀先进事迹、成长成才经历，讲好核学研究生故事，传递正能量，激励研究生创新创业、向好向上发展。

4. 架起学院与研究生的沟通桥梁，收集并及时向学院反馈研究生在学习、科研、生活中遇到的实际问题或有关建议、意见和要求，参与涉及研究生的学院事务的民主管理，代表和维护最广

大研究生的正当权益和要求，热情为研究生服务。

5. 组织学院研究生干部能力提升培训，做好学院研究生干部的履职考核评优工作，提升研究生干部的凝聚力、战斗力和服务水平。

（四）党支部是党的基础组织，是党组织开展工作的基本单元，是党在社会基层组织中的战斗堡垒。各研究生党支部（含师生混合党支部，下同）要充分发挥基层组织战斗堡垒作用，积极开展高质量的党建工作，引领研究生成长成才。

1. 各研究生党支部认真开展好支部的组织生活，加强研究生的思想政治引领，坚定研究生理想信念，引导研究生刻苦学习、全面发展、健康成长。

2. 分研究生党支部设立研究生党员示范岗，组织本支部和其他支部的研究生党员、入党积极分子，充分发挥其专业特长和引领示范作用，帮助他人同时提升自己的综合素养。

（1）设立“安全卫生”党员示范岗，组织研究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积极投入学院实验室、自习室的安全与卫生事务管理。引导研究生牢固树立安全意识，自觉遵守实验室安全各项管理规定；引导研究生养成良好的卫生习惯，营造干净、整洁、舒适的学习、科研环境。

（2）设立“核科普”党员示范岗，组织研究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走进学校师生中，走进中小学、社区中，在校内外普及核知识，消除核恐慌，助力我国核事业发展贡献自己力量。

（3）设立“实践就业”党员示范岗，组织研究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指导学院本科生、研究生开展实习实践，树立正确就业观；主动联系企事业单位，拓展学院本科生、研究生就业渠道，

助力学院实习实践与就业工作有效开展。

(4) 设立“校史院史宣讲”党员示范岗，组织研究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参与校史、院史宣讲，讲好“自强不息、独树一帜”“铸剑强国、核以道和”故事，弘扬“兰大”精神和“两弹一星”精神。

(5) 设立“志愿服务”党员示范岗，组织研究生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走进校内学生食堂、图书馆、学生宿舍楼等公共服务区域，服务全校师生，助力学校公共服务开展；协助学院研工组做好研究生迎新各项事宜，让学弟学妹感受到核学大家庭的温暖。

(6) 设立“困难研究生帮扶”党员示范岗，对学习有困难、心理有困惑、身体有疾病等情况的研究生，所在党支部应指定 1 名党员，针对实际情况，制定一对一帮扶计划，并建立和完善帮扶档案，做好研究生谈心谈话记录和具体帮扶措施记录。

(五) 研究生会与各研究生党支部通力合作积极开展院内研究生的学术交流，组织并实施学院研究生学术年会活动，促进学院师生学术交流。

1. 学术年会分学科专业和学院两个层面，以专家讲座、学术论坛相结合方式进行。专家讲座以科研团队为单位，以专家作学术报告方式，围绕科研团队科研工作的开展情况、科研经验分享、学术诚信与规范等进行交流。学术论坛以研究生（含博士后）学术报告为主，围绕研究的前瞻性、学科发展现状、系统性研究成果和原创性等进行交流。

2. 学科专业层面研究生学术年会分核物理、核化学、核技术（含核工程）三个学科专业方向分类进行，由各有关研究生党支部分工协作、单独或联合组织实施。

3. 学院层面研究生学术年会由研究生会组织实施，在各研究生党支部评选基础上，择优在全院范围进行交流，并组织专家评优评奖。

（六）加强研究生党班团一体化建设，建立研究生党支部学生委员、研究生会成员联系班团制度，担任研究生班级助理班主任，协助班主任支持、指导和帮助班团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研究生干部的示范引领作用。

（七）研究生会、研究生党支部、班团要积极协助学院，不定期对研究生宿舍、学习室、实验室的安全卫生进行检查和评比。

三、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培养第一责任人和思想政治教育首要责任人作用，对其名下研究生进行全过程、全方位指导，促进研究生成长成才。

（一）根据研究生实际情况，制定和实施研究生个性化学习和培养计划，指导研究生选课、确定科研方向，提出学习和科研要求。

（二）指导研究生了解和掌握本学科学术发展动态，加强科研训练，培养研究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鼓励和支持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短期访学等国内外各类学术交流活动，促进研究生与国内外同行专家和研究生的交流与沟通。

（三）负责和加强研究生学位论文的研究课题、研究过程实施、论文写作计划等指导，加强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开题报告并定期检查论文的进展情况及质量，对学位论文是否合格给予评价，对合格的学位论文组织预审、评阅和答辩。

（四）在教学和科研实践中，培养研究生良好的学术道德和学风，对研究生科学研究、科学伦理、学术论文写作过程及学术

论文发表等进行示范和指导；对研究生学位论文是否由其独立完成进行审查，杜绝学术抄袭、剽窃、篡改、编造等不端行为；与研究生建立学术规范约定，严格要求学生遵守学术道德规范，对学风不正或违反学术道德规范的问题，应及时发现、批评教育和认真处理。

（五）教育引导研究生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学院规章制度，培养研究生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素质和心理素质；教育引导研究生正确认识世界和中国发展大势、中国特色和国际比较、时代责任和历史使命、远大抱负和脚踏实地；引导研究生建立正确的世界观、道德观、价值观、人生观，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六）根据学校、学院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安排和要求，配合做好研究生的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定期向学院分管领导、辅导员和班主任沟通和反映研究生的思想动态和现实情况，对研究生在日常学习、科研、生活中遇到的思想困惑和现实困难主动给予关心和帮助，对研究生出现旷课、课程学习不合格、无故不完成科学研究和论文写作、擅自离校、长期请事假、学术不端等情况及时予以批评教育。

（七）支持和鼓励研究生参加必要的社会实践活动，培养研究生的社会责任意识，提升服务社会的能力；教育和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就业观和创业观，鼓励其为祖国建设做出贡献，并为研究生就业提供推荐和帮助。

（八）强化研究生的安全教育，定期与在校外学习、实践或交流的研究生保持联系，及时了解和掌握其在外基本情况；加强在校研究生实验室安全和良好卫生习惯的教育，定期对有关实验

室、自习室的安全与卫生进行抽查。

（九）按年度对其名下研究生的科研潜力、参与课题项目与学术会议情况、小组报告与讨论任务完成、开题报告、科研投入时间和精力、良好习惯养成与卫生安全管理等方面进行评价。

四、充分发挥学科点专家的学术评价作用，为研究生在学期间科学研究过程问诊把脉，指导和帮助研究生科研工作有序、有效开展。

（一）分学科成立由学科点负责人、研究生导师代表、研究生代表、相应党支部纪检委员组成的学科点学术评价小组。

（二）分学科和学历层次制定学术评价标准或细则，经学科点学术评价小组商定后执行。

（三）分学科学术评价标准或细则要结合各学科点的实际情况，充分考量研究生在研究思路方法及实验设计方面的创新性、取得科研成果在理论或实践等方面的实用性以及成果转化的可行性、在学术领域的贡献度等。

（四）学科点学术评价小组根据学术评价标准或细则，分学科类别、学历层次对研究生在学期间的科研进展及取得的阶段性科研成果等进行客观、公正的学术评价。

（五）学科点负责人根据学科点学术评价小组对有关研究生的学术评价结果，向有关研究生指导老师提出建议或意见，提升其指导研究生的能力和水平，助力研究生改进科研方法和提升学术研究水平。

五、充分发挥党政管理人员管理育人的作用，将育人融于管理和服 务之中，助力研究生全面成长成才。

（一）制定和完善研究生培养有关规章制度，指导、引导和

规范研究生在校期间生活、学习、科研行为，促进和保护全身心投入学习、科研工作中研究生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加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引导研究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自觉做国家需要、堪担大任的时代新人。

1. 开展理想信念与责任担当教育，帮助研究生坚定理想信念、树立远大目标，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养研究生爱国情怀与责任感，增强研究生服务社会和为国家做贡献意识。

2. 开展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教育，引导研究生弘扬科学家精神，养成崇尚创新、热爱科学、献身科学自觉；引导研究生坚守学术规范，养成尊重知识产权、尊重他人观点、恪守学术诚信规范、坚决抵制学术不端自觉。

3. 开展校史院情与院风学风教育，助力研究生自觉秉承“自强不息、独树一帜”校训和“铸剑强国、核以道和”院训，增强爱校荣校、爱院荣院的主人翁意识；帮助研究生端正学习态度，发扬兰大“勤奋、求实、进取”的学风，培养批判思维和创新精神。

4. 开展“两弹一星”精神与梦想奋斗教育，引导研究生自觉弘扬和传承“热爱祖国、无私奉献，自力更生、艰苦奋斗，大力协同、勇于登攀”的“两弹一星”精神，坚守自己的核学梦想并努力拼搏。

5. 开展底线思维与规则意识教育，帮助研究生牢固树立规则意识、底线思维，引导研究生在规章制度内做人、按办事流程做事。

（三）强化各级研究生组织及研究生干部“四自管理”作用，带领研究生共同成长。

1. 指导宿舍长、楼长做好研究生宿舍的日常监督与管理工作，引导研究生养成良好的生活、作息、卫生习惯，保持干净、整齐、优雅的宿舍环境，构建友爱、互助、和谐的人际关系。

2. 指导班团干部及班主任开展有意义的班团活动，强化研究生校纪院规学习，强化班团干部及班主任在研究生各类推荐、评优、评奖等方面的思政把关作用。

3. 指导研究生会及研究生党支部积极搭建学院师生学术交流平台，促进学术交流与学术交叉；定期开展实验室、学习室的安全与卫生检查与监督，营造舒适优美的学习科研环境。

（四）积极配合研究生导师做好研究生的培养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强化研究生培养过程的日常监督与管理，对研究生学习、科研、生活中遇到的思想困惑和现实困难及时给予关心和帮助，对研究生中的不良行为及时予以批评教育。

（五）协助学科点做好研究生的学术评价标准或细则的制定与完善，支持并保障学科点对研究生学术评价工作的权威性，主动配合做好学科点对研究生学术评价过程中的各项行政事务。

（六）强化负责工作的整体把握与有效开展，积极参加各类业务交流与能力提升培训，不断提升自身业务能力与工作质量，形成各业务之间分工负责而又团结协作机制；进一步解放思想，改进工作作风，优化工作方法 with 流程，着力提高自身服务意识与服务水平，充分发挥管理育人作用。